

证券代码：920212

证券简称：智新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6-013

## 潍坊智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拟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6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##### 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12 月 13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十层 1001

首席合伙人：胡柏和

2025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79 人

2025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401 人

2025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42 人

2025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48,597.23 万元

2025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41,916.05 万元

2025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2,211.51 万元

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35 家

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序号	行业门类	行业大类
I65	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C39	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	制造业
C27	医药制造业	制造业
C38	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	制造业
C30	非金属矿物制品业	制造业

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3,711.00 万元

2025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4 家

## 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5,447.17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8,000.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。

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

## 3. 诚信记录

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3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1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3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### （二）项目信息

#### 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许茂芝，200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2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0 年起开始在中勤万信执业。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9 家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唐爱荣，2015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0年起开始在中勤万信执业，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情况6家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李晓敏，199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13年开始在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从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2份。

## 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## 3. 独立性

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、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——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## 4. 审计收费

本期2026年审计收费未确定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。

上期2025年审计收费30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27万元。

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，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。

## 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### （一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6年4月20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(二) 审计委员会审计意见

2026年4月20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(三) 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
(二)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暨书面审核意见。

潍坊智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2日